

中国代表在联合国外空委法律小组委员会第63届会议 关于“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议题的发言

主席女士，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问题是外空法的一个基础性问题，多年来外空委法律小组开展了诸多讨论，对外空法研究起到了推动作用。中方支持法律小组和工作组继续讨论有关问题，并愿提出以下观点：

对于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的讨论应当注重平衡性。中方注意到，关于是否以及如何对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各方并未形成一致意见。考虑到外层空间与空气空间的法律地位和法律适用根本不同，工作组应确保有关讨论既有利于促进对外层空间的自由探索利用，也充分尊重领空主权原则，确保不损害航空法规则。同时，航空航天技术的快速发展是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的潜在影响因素之一，工作组在讨论中需将其加以适当考虑。

亚轨道飞行是与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存在一定关联的问题，中方赞同工作组继续收集亚轨道飞行问题相关信息，相信将有助于加强对有关问题的统筹研究。中方愿重申，在研究亚轨道飞行适用的法律制度时，应针对某一特定航程经过的空间范围、以及该航程是否为和平目的等因素对其适用不同的规则。

谢谢主席女士。